

济南市教育局文件

济教发〔2024〕23号

济南市教育局 关于继续施行《济南市校外培训机构积分 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各区县教体局：

为继续做好我市校外培训机构的积分管理工作，经局党组同意，《济南市教育局关于印发济南市校外培训机构积分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济教发〔2022〕19号）继续施行，有效期至2026年10月31日，登记号为JNCR-2024-0050001。

济南市教育局

2024年11月28日

(联系电话：市教育局民办教育与继续教育处，51708044)

(此件公开发布)